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林靜怡
電話：02-7712-9133
電子信箱：cylincy@mail.moe.gov.tw

受文者：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8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一)字第11527018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灣中小學教師與學生AI素養框架
(A09000000E_1152701805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部「臺灣中小學教師與學生AI素養框架」，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素養框架主要奠基於國際AI教育趨勢、國家AI政策與在地教育需求，呼應人工智慧基本法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強調人與AI協作時代「以人為中心」的教育思維，建立可操作、可評量的實踐面向。

二、本素養框架電子檔業登載於本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入口網/資料下載/臺灣中小學教師與學生AI素養框架(https://pads.moe.edu.tw/download.php)，請轉知所屬學校參採運用。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6/18 14:48:57